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10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
99號惠中樓7樓
承辦人：科員 許伯丞
電話：0422289111分機17304
電子郵件：cheng0901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南屯區永春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考字第11403087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「中華民國115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」業公告於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全球資訊網之「辦公日曆表」專區
(<https://www.dgpa.gov.tw/>)，且提供多元設計圖樣圖檔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自行下載運用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4年10月2日總處培字第1143027218D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人事處（考訓科）
 2025/10/08

裝

訂

線